

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劉國軒
電話：02-27208889轉8366
電子信箱：bm175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0901277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0728741_109012770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函釋有關畜牧設施之畜禽舍停車空間附設標準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貴會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109年6月29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908111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納入本局109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109069號，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48號。
- 三、網路網址：<https://dba.gov.taipei/>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含附件）



收文	109.7.29	日第	569	號
承辦人	秘書	主委	任員	財發常務理事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(營建署)
聯絡人：孫立言
聯絡電話：(02)87712345#2693
電子郵件：gogo@cpami.gov.tw
傳真：(02)87712709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建管字第10908111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署所詢畜牧設施之畜禽舍停車空間附設標準一案，
請依說明二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9年6月2日農牧字第1090216706號函辦理，並續復楊榮生建築師事務所109年4月7日致本署署長信箱電子郵件。
- 二、查畜禽舍非屬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59條附表第1類至第4類所列用途，該表第5類用途之停車空間附設標準「前四類以外建築物，由內政部視實際情形另定之。」經徵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，該會前揭函復意見：「查農業設施係輔助其坐落農業用地之農業生產，均非供人員居住、工作、集會、娛樂、烹飪等使用，所詢畜牧設施之畜舍、禽舍，係供飼養家畜、家禽使用，尚無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規定，附設停車空間之必要性，爰於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辦法第23條附表5畜牧設施分類別規定，停車空間亦非屬畜牧設施之許可使用細

臺北市政府 1090629



AAAA1090127709

目。」同意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意見，畜牧設施之畜禽舍免
附建停車空間。

正本：6直轄市政府、臺灣省14縣(市)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楊榮生建築師事務所、本部營建署（資訊室（請刊登本署網頁）、建築管理組）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

